

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 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	----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2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5
------------------	-----------

第六部分 附件	28
----------------	-----------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下简称党政群机关）及街道（乡）、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3、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监督实施；审核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的机构改革方案和事业机构设置、调整事项；承担全区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含副科级以上领导职数）规定审核报批和日常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全区行政编制（包括政法专项编制）的分配、调整意见。

4、负责协调全区党政群机关各部门之间、区与街道（乡）之间的职责分工。

5、研究拟订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分类制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标准；审核区委、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直部门及街道（乡）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方案及机构编制调整事项；审核全区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职责配置和领导职数事项；负责对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能审核提出意见。

6、负责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总量管理、实名制管理和机构编制政务公开工作。

7、监督管理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网上名称规范使用。

8、监督检查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机构编制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机构改革实施情况，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

9、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负责全区登记管理范围内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日常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7.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53.24	总计	60	253.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3.24	253.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63	187.6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7.63	187.63					
2013601			行政运行	183.97	183.9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	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4	22.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7	16.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6	2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6	2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6	19.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	4.01					
2210203			购房补贴	5.69	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24	249.38	3.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63	183.97	3.6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7.63	183.97	3.66			
2013601			行政运行	183.97	183.9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		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4	22.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7	16.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71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71	0.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37	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6	2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6	2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6	19.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	4.01				
2210203			购房补贴	5.69	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7.63	187.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4	22.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91	1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46	2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3.24	253.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3.24	总计	64	253.24	25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2	3
			合计	1	2
			253.24	249.38	3.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63	183.97	3.6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7.63	183.97	3.66
2013601		行政运行	183.97	183.9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		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4	22.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7	16.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71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71	0.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37	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6	2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6	2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6	19.7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	4.01	
2210203		购房补贴	5.69	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86	30201	办公费	2.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9.47	30202	印刷费	0.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2.77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7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			
	人员经费合计	224.14		公用经费合计				2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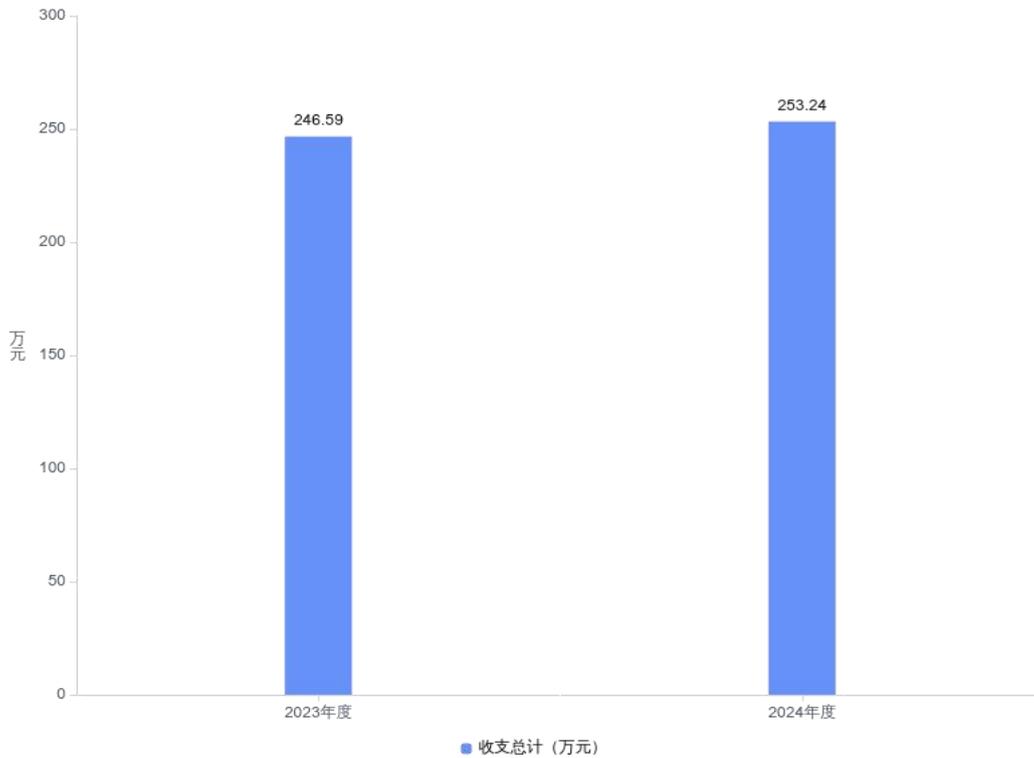
说明：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6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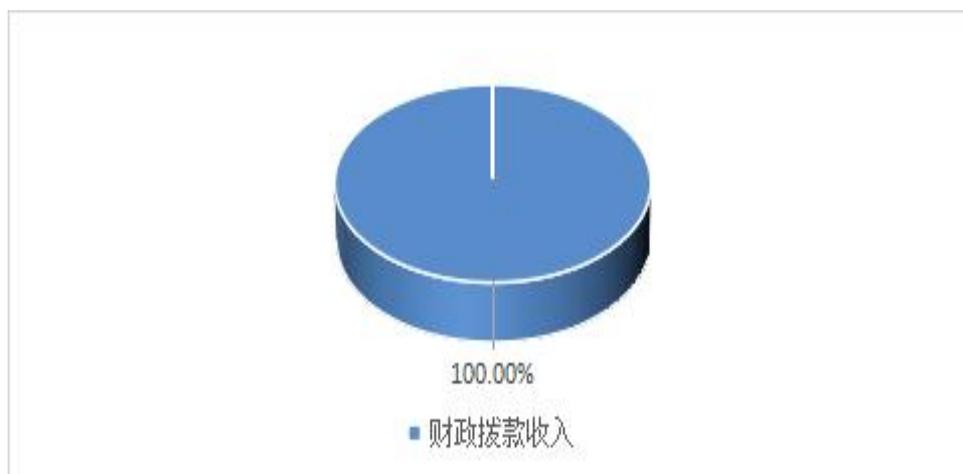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5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6.65 万元，增长 2.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3.2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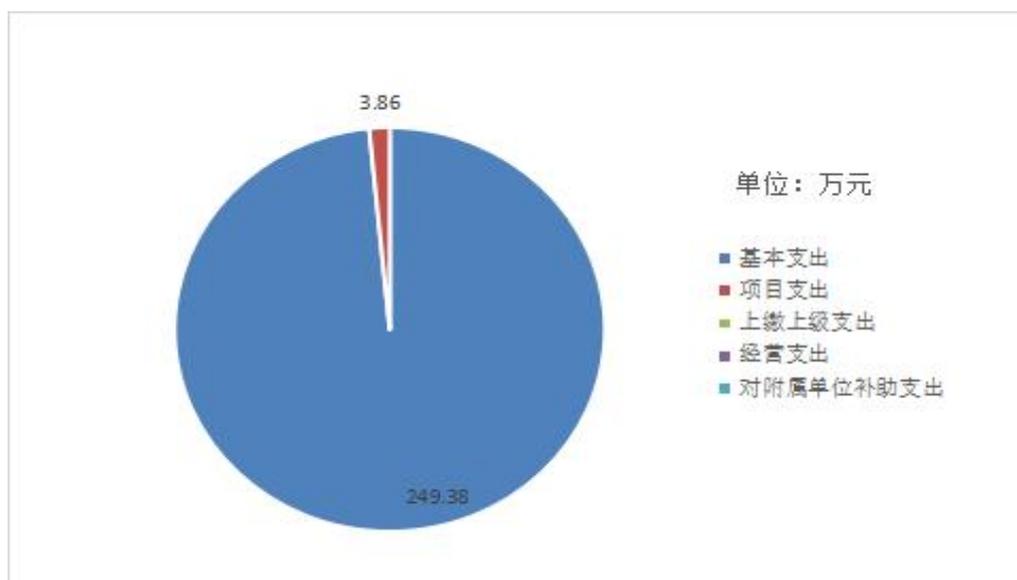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5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65 万元，增长 2.7%。其中：基本支出 249.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5%；项目支出 3.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上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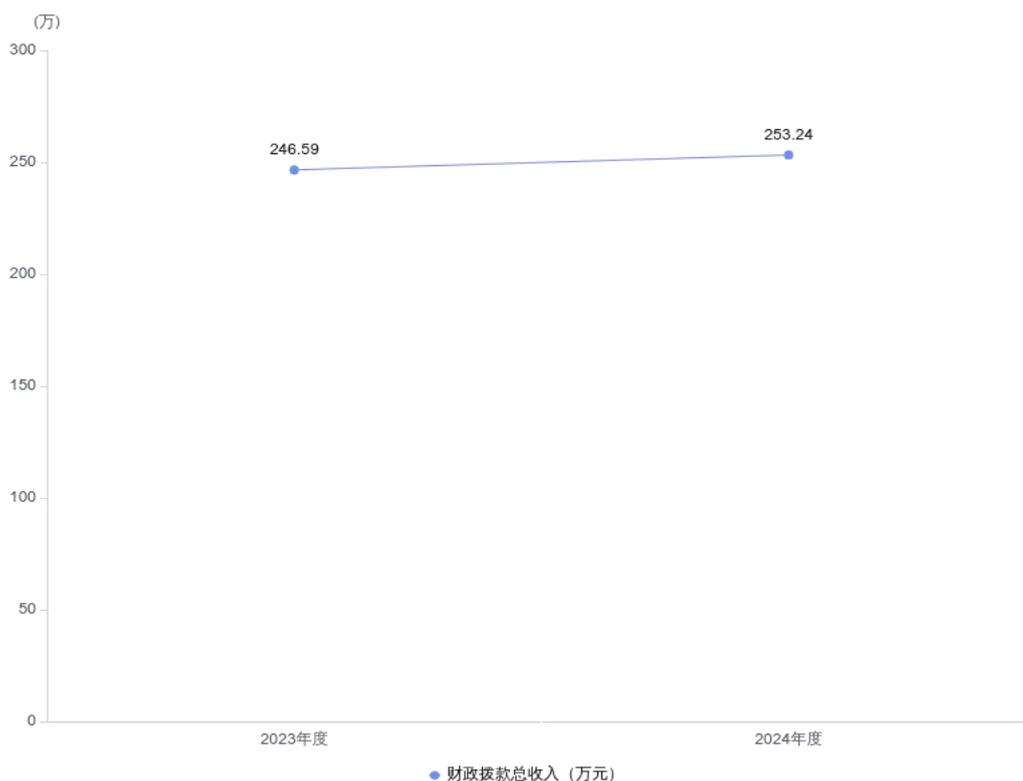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6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的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2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6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 6.6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87.63 万元，占 74.10%。主要是用于编办事务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2.24 万元，占 8.78%。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等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3.91 万元，占 5.49%。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9.46 万元，占 11.63%。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4.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其中：基本支出 249.38 万元，项目支出 3.86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9.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后，人员经费的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不够精准细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不够精准细化。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剂财政拨款预算，用于医疗报销。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4.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25.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年度无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和上年均无三公经费支出，且预算数均为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24万元，年初预算数增加0.27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办公经费相应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3.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74%。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执行率高，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项目的各项实施内容在计划时间内完成，产出数量达到目标数，产出质量达到预期标准，在如期、保质、保量的基础上尽可能节约了成本，产出效果达到预期目标，有力保障了财政各项职责的履行。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8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执行率高，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项目的各项实施内容在计划时间内完成，产出数量达到目标数，产出质量达到预期标准，在如期、保质、保量的基础上尽可能节约了成本，产出效果达到预期目标，有力保障了财政各项职责的履行。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7 万元，执行数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各项重点工作，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对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确保各项指标值的设定更加精确，各项指标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量化、可实现、可监控、可考评，以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二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实编细编准预算。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项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根据每一项子计划和工作依据测算所需工作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做好项目预算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预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项目按期完成。同时，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化机构编制改革，推动重点任务落地见效，优化配置各类编制资源，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体制机制保障。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参考近两个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测算经费预算，对项目涉及的新建项目，综合考虑项目立项、政府采购和合同进度款支付进度等因素，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是突出优化协同高效，完善重点领域机构职能。认真贯彻落实

实地方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围绕省委、市委批复的《武汉市洪山区机构改革方案》，不折不扣落实改革任务。健全区委领导体制机制，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优化调整区级议事协调机构，区级议事协调机构由 133 个减为 25 个，精简 81.2%。

二是聚焦权责统一高效，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优化全区行政执法队伍，保留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 支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实行更大范围的综合行政执法。配套划转编制人员、优化执法工作机制、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有效确保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是牢固树立基层导向，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规范机构设置。合理界定职责权限，推进街道（乡）职能更加优化协同高效。坚持应放尽放。建立派驻机构由街道（乡）和区直主管部门双重管理、以街道（乡）为主的管理体制。落实基层减负。对街道（乡）议事协调机构和各类牌子进行了全面清理，规范街道（乡）挂牌工作，切实杜绝条条干预，进一步释放基层活力，提升治理效能。

四是规范机构编制职数，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优化编制资源配置。加大在总量内统筹调配编制力度，机构改革中对于多个部门整合为一个部门的，按照不少于原有部门编制总量 20% 的比例精减编制，持续推动编制资源向科技创新、经济发展等重要领域倾斜。严格规范领导职数。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委有关领导职数规范管理规定，对全区总师等各类领导职务进行了全面清理规范。

五是优化事业单位配置，推动事业单位改革重塑。以机构改革为契机，聚焦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调整所属事业单位隶属关系，推进所属事业单位系统重塑和结构优化，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完善疾控工作体制，依托区卫生健康局设置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合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职责，重新组建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强化疫情防控和卫生监督执法职能。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机构改革工作	贯彻落实地方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健全区委领导体制机制，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优化调整区级议事协调机构。	已完成
2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优化全区行政执法队伍，实行更大范围的综合行政执法。配套划转编制人员、优化执法工作机制、加强执法队伍建设，确保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已完成
3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	持续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规范机构设置，合理界定职责权限，推进街道（乡）职能更加优化协同高效；坚持应放尽放，建立派驻机构由街道（乡）和区直主管部门双重管理、以街道（乡）为主的管理体制；落实基层减负。全面清理街道（乡）议事协调机构，规范街道（乡）挂牌工作，进一步	已完成

		释放基层活力，提升治理效能。	
4	规范机构编制职数	优化编制资源配置，加大在总量内统筹调配编制力度，持续推动编制资源向科技创新、经济发展等重要领域倾斜；严格规范领导职数，对全区总师等各类领导职务进行了全面清理规范。	已完成
5	优化事业单位配置	聚焦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调整所属事业单位隶属关系，推进所属事业单位系统重塑和结构优化，进一步完善疾控工作体制，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部门本年无其他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1、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表

总分：99.36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2532443.61		项目支出总额	38600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616525.51	2532443.61	96.79%	19.36	
年度目标 1（80 分）：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省一级档案达标	100%	100%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40
		质量指标	优化机构编制工作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总金额	3.68 万元	3.68 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机构改革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底调出 1 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优化目标设置，实现目标标准化、可量化。					

2、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99.36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 261.65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53.2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79%（年底调出 1 人）。其中，基本

支出预算总额 257.78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49.3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74%；部门项目预算总额 3.87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3.86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74%。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原因是年底调出一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进一步修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各项重点工作，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对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确保各项指标值的设定更加精确，各项指标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量化、可实现、可监控、可考评，以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实编细编准预算。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项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根据每一项子计划和工作依据测算所需工作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执行法律顾问制度，开展档案管理工作，促进区委编办工作的开展；加强机构编制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执行好法律顾问制度，确保省一级档案达标，推动区委编办工作高质量发展。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7 万元，执行数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 99.74%。资金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投向为购买法律顾问服务、文印费用、档案管理服务，预算执行基本完成。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保障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区委编办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召开了绩效自评工作推进会，检查了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项目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整理、分析，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出具自评报告。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要求和实际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推进会，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各项目实施科室明确绩效指标的具体责任人与工作组对接。

2. 现场工作阶段。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由各项目实施科室对照项目文本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各项目实施科室在采集项目基

础数据和佐证资料时，确保口径统一、信息真实准确。

3. 绩效评价分析阶段。经过对收集的数据表、文字材料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绩效评价汇总阶段。将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修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报办领导审批。

5. 提交报告阶段。按照区财政局要求提交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 261.65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53.2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79%。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257.78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49.3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74%；部门项目预算总额 3.87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3.86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74%。偏离原因为年底调出 1 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指标值：100%）。2024 年全区档案规范率达到 100%。

②省一级档案达标（指标值：100%）。达到省级档案管理标准

水平。

③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指标值：100%）。重大复杂机构编制事项出具法律意见100%，推动机构编制工作法治化运行。

④优化机构编制工作（指标值：100%）。达到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⑤完成及时率（指标值：100%）。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安排和时间节点要求，分阶段分步骤开展各项机构编制工作，确保保质保量及时完成工作任务。

⑥不超过预算总金额（指标值：3.87万元）。截止到2024年12月底预算资金实际执行3.86万元，未超过年度预算总额，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机构改革工作完成率（指标值：100%）。本年度机构编制改革完成率100%，保质保量完成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②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5%）。对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达到95%。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实编细编准预算。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项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根据每一项子计划和工作依据测算所需工作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二、2024 年度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

1、2024 年度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 及工作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 年 2 月 19 日

自评得分: 99.95

项目名称		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编办		项目实施单位		区委编办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7		3.86	99.74%	19.95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工作			已完成		20
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68 万 元	≤3.68 万元	20
社会成 本指标		机构编制改革工作按期完成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省级档案达标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精简项目经费	100%	10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机构编制项目绩效申报的准确性、规范性。				

2、2024 年度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项目自评结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预算总额 3.87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3.86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74%。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进一步修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各项重点工作，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对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确保各项指标值的设定更加精确，各项指标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量化、可实现、可监控、可考评，以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实编细编准预算。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项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根据每一项子计划和工作依据测算所需工作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执行法律顾问制度，开展档案管理工作，促进区委编办工作的开展；加强机构编制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执行好法律顾问制度，确保省一级档案达标，推动区委编办工作高质量发展。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7 万元，执行数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

99.74%。资金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投向为购买法律顾问服务、文印费用、档案管理服务及医疗报销，预算执行基本完成。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保障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区委编办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召开了绩效自评工作推进会，检查了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项目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整理、分析，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出具自评报告。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要求和实际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推进会，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各项目实施科室明确绩效指标的具体责任人与工作组对接。

2. 现场工作阶段。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由各项目实施科室对照项目文本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各项目实施科室在采集项目基础数据和佐证资料时，确保口径统一、信息真实准确。

3. 绩效评价分析阶段。经过对收集的数据表、文字材料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绩效评价汇总阶段。将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修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报办领导审批。

5. 提交报告阶段。按照区财政局要求提交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024年部门项目预算总额3.87万元,实际执行总额3.86万元,资金执行率99.74%。偏离原因为预算数额取整的误差值。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开展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及文印工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档案编制工作完成率(指标值:100%)。2024年全区档案规范率达到100%。

②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指标值:100%)。2024年全区档案规范率达到100%。

③省级档案达标率(指标值:100%)。达到省级档案管理标准水平。

④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指标值:100%)。重大复杂机构编制事项出具法律意见100%,推动机构编制工作法治化运行。

⑤资金使用合规率(指标值:100%)。

⑥工作完成及时性(指标值:100%)。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安排和时间节点要求,分阶段分步骤开展各项机构编制工作,确保保质保量及时完成工作任务。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精简项目经费(指标值:3.87万元)。截止到2024年12月底预算资金实际执行3.86万元,未超过年度预算总额,达到年初预期目标值。

②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③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5%）。对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达到 95%。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实编细编准预算。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项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根据每一项子计划和工作依据测算所需工作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